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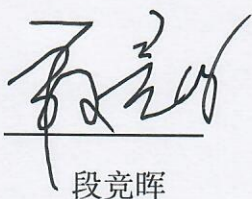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已将《关于增加 2023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的相关内容事先与我们进行了沟通，我们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我们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将依据市场化原则，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此页无正文，为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段竞晖

\_\_\_\_\_  
王强

\_\_\_\_\_  
薛军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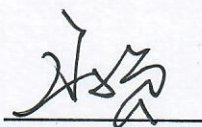
2023年7月10日

（此页无正文，为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_\_\_\_\_

段竞晖



王强

\_\_\_\_\_

薛军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0日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蓝运军

2023年7月10日